

M&W 深圳市明華澳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Mingwah Aohan High Technology Corporation Ltd.*
明華澳漢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301

2013

中期業績報告



* 僅供識別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為帶有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尤應指出，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毋須有過往利潤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利潤。此外，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可能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之行業或所處之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之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存在之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資深之投資者。

鑒於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屬於新興性質，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在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創業板發佈資料之主要方法是把資料上載於聯交所為創業板而設之互聯網網站上。上市公司通常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刊登付款公佈披露資料。因此，有意投資之人士應注意彼等須瀏覽創業板網站，方能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之最新資料。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深圳市明華澳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之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i)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成分；(ii)本報告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其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iii)本報告內所表達之一切意見均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發表，並以公平合理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摘要

-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營業額減少至約人民幣 11,004,000 元，較二零一二年同期減少約 36%。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人民幣 1,112,000 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 1,429,000 元)。
-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每股虧損約為人民幣 0.21 分。

致各股東：

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季度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財務報表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3	3,873	8,420	11,004	17,213
銷售成本		(2,626)	(6,637)	(8,266)	(13,291)
毛利		1,247	1,783	2,738	3,922
其他經營收入		604	32	649	32
分銷成本		(569)	(1,123)	(1,177)	(2,029)
行政開支		(1,760)	(1,553)	(3,327)	(3,475)
其他經營開支		(1)	(63)	(1)	(79)
經營虧損	5	(479)	(924)	(1,118)	(1,629)
融資成本		(4)	-	(9)	(9)
除稅前虧損		(483)	(924)	(1,127)	(1,638)
所得稅開支	6	-	(95)	-	(95)
本期間虧損		(483)	(1,019)	(1,127)	(1,733)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入		-	-	-	-
本期間全面虧損總額		(483)	(1,019)	(1,127)	(1,733)
由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498)	(882)	(1,112)	(1,429)
非控股權益		15	(137)	(15)	(304)
		(483)	(1,019)	(1,127)	(1,733)
由以下人士應佔全面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498)	(882)	(1,112)	(1,429)
非控股權益		15	(137)	(15)	(304)
		(483)	(1,019)	(1,127)	(1,733)
股息	7	-	-	-	-
每股虧損					
- 基本(分)	8	(0.10)	(0.17)	(0.21)	(0.27)
- 攤薄(分)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u>3,221</u>	<u>3,508</u>
流動資產			
存貨		4,018	3,667
貿易應收賬款	9	24,792	22,046
其他應收賬款		8,810	10,390
銀行結餘及現金		<u>1,413</u>	<u>2,075</u>
		<u>39,033</u>	<u>38,178</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0	34,069	32,340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	45
應繳所得稅		14	3
來自一名前少數股東的貸款		<u>6,853</u>	<u>6,853</u>
		<u>40,936</u>	<u>39,241</u>
流動負債淨額		<u>(1,903)</u>	<u>(1,063)</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318</u>	<u>2,445</u>
資產淨值		<u>1,318</u>	<u>2,445</u>

	附註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1	52,000	52,000
儲備		(51,304)	(50,19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696	1,808
非控股權益		622	637
權益總額		<u>1,318</u>	<u>2,445</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股本變動報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股份溢價	法定		累積虧損	總額	非控股	
			盈餘儲備	公益金			權益	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52,000	17,574	5,954	2,978	(72,902)	5,604	500	6,104
本期間全面虧損總額	-	-	-	-	(1,429)	(1,429)	(304)	(1,733)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u>52,000</u>	<u>17,574</u>	<u>5,954</u>	<u>2,978</u>	<u>(74,331)</u>	<u>4,175</u>	<u>196</u>	<u>4,371</u>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52,000	17,574	5,954	2,978	(76,698)	1,808	637	2,445
本期間全面虧損總額	-	-	-	-	(1,112)	(1,112)	(15)	(1,127)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u>52,000</u>	<u>17,574</u>	<u>5,954</u>	<u>2,978</u>	<u>(77,810)</u>	<u>696</u>	<u>622</u>	<u>1,318</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報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動用之現金淨額	(192)	(796)
投資活動所動用之現金淨額	<u>(470)</u>	<u>(30)</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662)	(826)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2,075</u>	<u>2,612</u>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u>1,413</u>	<u>1,786</u>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乃一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及註冊之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H股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上市。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從事IC卡、磁卡、相關設備及應用系統之設計、開發及製造。

2. 編製基準

隨附之本集團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8章之披露規定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乃依據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時所採納者一致。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了若干新訂和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這些準則已在本集團當前的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用。此等新訂和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不會對本集團於當前及先前會計期間的業績或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在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

簡明綜合業績為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閱。

3. 營業額

營業額指出售予外部客戶之貨品之發票總值(已扣除增值稅、銷售退款及折扣)，概述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卡類產品銷售額	3,232	7,288	8,922	14,569
非卡類產品銷售額	641	1,132	2,082	2,644
	<u>3,873</u>	<u>8,420</u>	<u>11,004</u>	<u>17,213</u>

4. 分類資料

業務分類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之產品分為卡類產品及非卡類產品兩類。卡類產品包括IC卡、非IC卡、IC芯片及相關服務。非卡類產品包括卡周邊設備。本集團乃按該等產品列報其業務分類資料。

本集團呈報分類資料之主要方式為按業務分類呈報。

有關業務之分類資料呈列如下：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卡類產品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非卡類產品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綜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外部銷售額	<u>8,922</u>	<u>2,082</u>	<u>11,004</u>
業績			
分類業績	<u>(1,591)</u>	<u>(175)</u>	<u>(1,766)</u>
尚未分配銀行利息收入			20
尚未分配其他經營收入			629
尚未分配公司開支			<u>(1)</u>
經營虧損			(1,118)
融資成本			<u>(9)</u>
除稅前虧損			(1,127)
所得稅開支			<u>-</u>
未計非控股權益前虧損			(1,127)
非控股權益			<u>15</u>
本期間虧損淨額			<u>(1,112)</u>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卡類產品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非卡類產品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綜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外部銷售額	<u>14,569</u>	<u>2,644</u>	<u>17,213</u>
業績			
分類業績	<u>(1,582)</u>	<u>(32)</u>	<u>(1,614)</u>
尚未分配銀行利息收入			32
尚未分配公司開支			<u>(47)</u>
經營虧損			(1,629)
融資成本			<u>(9)</u>
除稅前虧損			(1,638)
所得稅開支			<u>(95)</u>
未計非控股權益前虧損			(1,733)
非控股權益			<u>304</u>
本期間虧損淨額			<u>(1,429)</u>

5. 經營虧損

經營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u>378</u>	<u>382</u>	<u>757</u>	<u>793</u>

6. 所得稅開支

該項費用指中國之企業所得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期間	<u>-</u>	<u>95</u>	<u>-</u>	<u>95</u>

本集團之中國企業所得稅乃以估計應課稅溢利按24%至25%之適用稅率計算。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未撥備遞延稅項(二零一二年：無)。

7. 股息

於期內概無派付任何股息。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一二年：無)。

8. 每股虧損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有關期間內未經審核虧損淨額約人民幣1,112,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1,429,000元)及加權平均股數520,000,000股(二零一二年：520,000,000股)計算。

由於有關期間並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9. 貿易應收賬款

賬齡分析詳情如下：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1至90日	11,561	10,082
91至180日	5,176	6,164
181至365日	4,118	5,227
365日以上	3,937	573
	<u>24,792</u>	<u>22,046</u>

包括於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結餘之內的債務人賬面值約人民幣8,055,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7,716,000元)已於報告日期過期未付，本集團並未為此作出減值損失撥備。本集團並無就這些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10.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貿易應付賬款於報告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1至90日	2,661	4,310
91至180日	986	427
181至365日	426	30
365日以上	<u>2,623</u>	<u>6,189</u>
貿易應付賬款	6,696	10,956
應付增值稅	12,030	12,942
其他應付賬款	<u>15,343</u>	<u>8,442</u>
	<u>34,069</u>	<u>32,340</u>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之公允值與相應賬面值相若。

11. 股本

股本指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之每股面值人民幣0.1元之名義值。

12. 訴訟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上海復旦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復旦」)就有關購買貨品約人民幣4,000,000元累計利息的未償還金額向本公司及四會市明華澳漢科技有限公司(「四會」)提出法律訴訟。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一日，廣東省深圳市福田區人民法院頒佈調解協議。本公司及四會已同意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日或之前向上海復旦支付約人民幣3,600,000元作為債項的全面清償。然而，截至此日限期，款項尚未清償，上海復旦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七日進一步向本公司提起訴訟，連同累計利息約人民幣121,000元。截至本報告日期，該款項仍未清償。

13.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14.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15. 關連人士交易

於回顧期間內並無進行關連人士交易。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I) 經營業績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營業額約為人民幣11,004,000元，較二零一二年同期減少約36%，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人民幣1,112,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1,429,000元)。

(II) 業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營業額為約人民幣11,004,000元，較上年同期錄得的約人民幣17,213,000元減少約36%。營業額的減少主要是由於競爭激烈導致中國市場的卡類產品需求大幅下滑。

由於銷售的減少，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銷售成本減少至約人民幣8,266,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13,291,000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銷售毛利約為人民幣2,738,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3,922,000元)，毛利率約為25%(二零一二年：23%)。增加之有關原因主要為利潤較高的部分銷售增加。

與去年同期相比，分銷成本減少42%至約人民幣1,177,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2,029,000元)，主要因為銷售減少。行政開支減少4%至約人民幣3,327,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3,475,000元)，主要因為僱員減少所致。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虧損約為人民幣1,112,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1,429,000元)。

1. 銷售重點策略的調整

本集團的普通存儲卡片業務市場價格競爭激烈，本集團逐漸加強CPU卡及eKey等高利潤附加值產品的研發與銷售，以及加強新產品無線局域網系列WAPI產品的市場推廣。隨著國家電子簽名法及二代身份電子化在諸多領域和行業的不斷深入實施，擴展與身份證安全認證系統有關的應用。本集團的高端資訊安全加密產品eKey已在這方面的市場取得較高的佔有率與較大的競爭優勢。

本集團之業務目標乃成為中國智慧卡製造業具領導地位之集團，使「M&W」品牌成為中國智慧卡行業之知名品牌，並專注信息安全領域之高端產品開發。鑑於信息安全領域之市場潛力龐大，本集團計劃憑藉其於智慧卡業務之專業知識和競爭優勢，保持其於有關領域之主導地位，以達致集團整體業務多元化之目標。

2. 研發與技術支援

本集團將繼續加強eKey與智慧卡之市場銷售工作，加強產品研發，以擴大市場佔有率。本集團同時恪守其經營戰略目標，以保持目前在市場與技術方面之優勢。

3. 對外合作

加強代理的身份證認證系統集成，充分利用本公司的品牌及銷售網路擴大市場。

4. 海外市場拓展

本公司繼續加大國際市場推廣和銷售力度，在國際市場上推廣本公司新推出的終端產品及雲計算網絡系統集成產品。

(三) 業務展望

本集團的業務目標是成為中國卡類及終端系統產品行業具領導地位的集團，使「M&W」成為中國智慧卡類及終端系統行業的知名品牌，並專注於安全技術領域的高端產品開發。本集團預計雲計算技術產品及網上安全購物產品及消費終端將在下半年有良好的表現。

1. 技術研發

保持對本集團智慧卡作業系統的研發投入，使其符合Europay Master Card和Visa標準。開發符合國家交通部「不停車收費系統ETC」新標準作業系統及符合國家建設部新的非接觸COS系統以及建立擁有UHF超高頻無線設計能力的國內領先團隊。

繼續將RFID電子產品系列化與市場化，推出多個基於RFID的戶內及戶外終端系統設備。

2. 市場銷售策略

在鞏固目前現有市場佔有率的前提下，本集團將不斷拓展 eKey 產品在中國各大商業銀行網路銀行及電子政務領域的應用，不斷擴大市場佔有率，同時拓展在其他資訊安全領域的應用。

CPU卡市場策略是持續鞏固與推廣在如社會保險、銀行等重點行業的應用。

本集團將採用大型會議營銷體系推廣集團基於雲計算終端的集成系統產品。

3. 管理及經營

本集團將完善企業ERP系統，提升企業管理水準，實行集團集中採購及分銷體系，實施集團資金調配中心系統，更大限度地利用資金資源。

本集團將繼續加強實施行政費用的預算控制制度，專款專用，資訊回饋。我們將加強財務工作中合同評審與應收款的控制與管理，控制本集團經營活動中的風險。加強對各分支銷售機構的管理，實施更嚴格有效的集中合同分銷統一管理。

加強對各分支銷售機構的管理，實施更嚴格有效的集中合同分銷統一管理。

4. 總結

本集團將加大市場地位的鞏固和市場開拓力度，保持產品的技術優勢，合理調配本集團資源以利於下半年業績的提升。董事會對本集團的前景充滿信心。

流動資金、財政資源及資本架構

流動資產淨值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約人民幣1,903,000元。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流動資產包括存貨約人民幣4,018,000元、貿易應收賬款約人民幣24,792,000元、其他應收款項約人民幣8,810,000元及銀行結餘與現金約人民幣1,413,000元。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流動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約人民幣34,069,000元、應繳所得稅約人民幣14,000元及來自一名前少數股東的貸款約人民幣6,853,000元。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財政資源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現金為約人民幣1,413,000元。本公司擬透過現有現金及銀行結餘，為本集團未來業務、資本支出及其他資本需要提供資金。

資本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分別約為96.9%及94.1%。資本負債比率乃根據截至相關報告期末負債總額除以總資產而計算。

重大收購或出售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進行重大收購或出售。

分類資料

本集團之產品分為卡類產品及非卡類產品兩類，卡類產品包括IC卡、非IC卡、IC芯片及相關服務。非卡類產品包括卡周邊設備。

僱員資料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聘用 135 名全職僱員，其中包括 16 名行政及財務部僱員、25 名研究及開發與客戶服務部僱員、48 名銷售部僱員、36 名生產部僱員、3 名採購部僱員及 7 名品質控制部僱員。

本集團資產的抵押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為獲取銀行貸款而抵押任何資產。

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詳情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董事並無任何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大部份的收入及支出基本上均按本集團主要經營業務所在地的貨幣人民幣結算，故此，董事認為本集團毋須承擔任何重大外幣兌換風險。

訴訟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上海復旦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復旦」）就有關購買貨品約人民幣 4,000,000 元累計利息的未償還金額向本公司及四會市明華澳漢科技有限公司（「四會」）提出法律訴訟。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一日，廣東省深圳市福田區人民法院頒佈調解協議。本公司及四會已同意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日或之前向上海復旦支付約人民幣 3,600,000 元作為債項的全面清償。然而，截至此日期限，款項尚未清償，上海復旦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七日進一步向本公司提起訴訟，連同累計利息約人民幣 121,000 元。截至本報告日期，該款項仍未清償。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持有之重大投資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董事及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之權利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的董事或監事（「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概無獲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授出任何權利，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股份或債權證，或已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權益披露

(a) 董事、行政總裁及監事在本公司股份中的權益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董事、行政總裁及監事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持有權益及好倉，而須(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而被視為或當作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b)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或(c)根據創業版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所載董事進行證券買賣的最低標準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現載列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董事／行政總裁／ 監事名稱	身份	證券數目及類別	佔內資股 概約百分比	佔總註冊股本 概約百分比
李啟明先生	實益擁有人	229,840,000 股 內資股	71.87%	44.20%
朱慶峰先生	實益擁有人	50,700,000 股 內資股	15.85%	9.75%

除上文所披露之持股權益外，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行政總裁、監事及彼等之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b)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予披露之權益及主要股東

就董事所知，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概無人士或公司（並非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2 及 3 分部的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以及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所備存登記冊之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任何權益及／或好倉，以及被視為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公司之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 5% 或以上之權益。

購股權計劃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授出或發行任何購股權。

購買股份或債權證之安排

於期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可使董事透過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取利益。

競爭性權益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董事或管理層股東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擁有任何與本公司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權益。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指引，其條款不遜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規定之買賣標準。經向本公司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所有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一直遵守該操守指引。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四年六月設立審核委員會，並按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以書面形式訂明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主要職責是審核及監察本公司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程序，並向董事提供意見及建議。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高向農先生、王曉紅女士及陳紅雷先生組成。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核本公司所採納的會計準則及常規，並商討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之事項。審核委員會亦已審核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企業管治

本公司已遵守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十五《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所載守則條文之所有規定。

購買、贖回或出售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股份。

董事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李啟明先生、朱慶峰先生及劉國飛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高向農先生、王曉紅女士及陳紅雷先生。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李啟明

中國，深圳，二零一三年八月十三日